

2020 年郓城县县本级“三公”经费决算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现行相关规定，经郓城县财政局汇总，2020 年郓城县县级决算部门，包括县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等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405.5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1.98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1075.72 万元。主要是县级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过“紧日子”和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方面的开支。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71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6.6 万元，主要是县委办、农业局 2018 年 10 月出国考察，2019 年报账，计入 2019 年决算支出中，2020 年无此现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46.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40.4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5.762 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52.95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1020.95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加强和规范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公务用车方面的开支下降；公务接待费 54.6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4.0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48.18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从紧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范围和开支标准，进一步压减了相关支出。

——注释与说明：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据统计，2020年县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1个、1人次。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据统计，2020年县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机要通讯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及专业技术用车等共计4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97辆。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20年县本级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520批次、5733人次，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 2020 年度县本级部门决算报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77.48	9.71	1499.13	170.43	1328.70	68.64	1405.50	4.71	1346.18	140.43	1205.75	54.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